

2026—TKZH

0028

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026—TKZH
0028

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目录

前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5
1.1 项目概况	5
1.2 项目区概况	8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1
2.1 主体工程设计	11
2.2 水土保持方案	11
2.3 水土保持设计	13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4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
3.2 表土保护	15
3.3 弃渣场设置	15
3.4 取料场设置	16
3.5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6
3.6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7
3.7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1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4
4.1 质量管理体系	24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验收	27
4.3 总体质量评价	29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31
5.1 水土保持设施初期运行情况	31
5.2 弃渣场稳定安全运行情况	31
5.3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31
6 水土保持管理	34
6.1 组织领导	34
6.2 规章制度	34

6.3 建设管理	35
6.4 水土保持监测	35
6.5 水土保持监理	36
6.6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7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7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7
7 结论	39
7.1 结论	39
7.2 遗留问题安排	39

附表:

- 附表 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 附表 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对比表
- 附表 3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对比表
- 附表 4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对比表
- 附表 5 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 附表 6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对比表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 附件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 附件 4 初设批复
- 附件 5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 附件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附件 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 附件 8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检查记录表
- 附件 9 场地平整协议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线路路径图

附图 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验收图

附图 4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前言

灌云县及周边开发区内供电负荷持续增长,为了满足周边区域用电需求增长,提高地区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华能灌西盐场光伏所发电力急需外送,因此建设江苏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

本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灌西盐场境内,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投资建设。本工程建设内容: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 4.41km,全线共新建杆塔 15 基,均为角钢塔,全部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杆塔 2 基。

本工程总投资为 万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 万元。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14072m²,其中永久占地 2390m²,临时占地 11682m²;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3632m³,其中挖方量为 6092m³(含表土剥离量 188m³,一般土方 5904m³),填方量 17540m³(含表土回覆量 188m³,一般土方 17352m³),无余方,借方 11448m³。建设单位已与连云港市工投集团灌西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场地平整相关协议(附件 9),工程填塘所需借方交由连云港南翼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协调综合处理。本工程于 2025 年 10 月开工,于 2025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3 个月。

2025 年 5 月 13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新城中心等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苏电发展可研批复〔2025〕13 号)对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

2025 年 5 月 19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南京新东善桥 500 千伏变电站第三台主变扩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5〕516 号)对本工程核准进行批复。

2025 年 7 月 1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25〕19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2025 年 9 月 12 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准予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5〕253 号)文件,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通过招投标，建设单位委托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监理工作，并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监理单位接受委托后，及时组建项目监理部，组织水土保持监理交底会，在单位工程开工前，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单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水土保持的内容进行审核，从水土保持的角度提出优化施工方案与方法的建议并答复意见。建设过程中，在监理协调作用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建立了公平、公正、和谐的建设环境，促进了有限资源的共享。在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相关的建设任务。

2025年9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立即成立监测项目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和监测人员，进驻项目现场，编制了《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全程跟踪监测，记录各项水土保持落实情况等。现场监测完成后，监测单位及时整理资料数据，于2026年3月编制完成《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025年12月，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和其他参加单位陆续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验收工作。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包含2个单位工程、3个分部工程和63个单元工程，单元工程全部合格。

2025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我单位）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6年3月，我单位在查阅建设单位提供的自验资料、走访各参建单位以及现场核查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综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各参建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建设单位部署，基本落实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均合格并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六项防治目标值达到了方案设计的防治目标。

水土保持验收条件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水利部令第 53 号规定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	工程实际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或者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的	本工程依法依规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同时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进行了监理。	符合验收条件
2	弃土弃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本工程无弃土弃渣。	符合验收条件
3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或者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落实的	本工程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4	存在水土流失风险隐患的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善，不存在水土流失风险隐患	符合验收条件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的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均按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符合验收条件
6	存在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其他情形的	本工程水土保持验收符合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		验收工程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	
所在流域	淮河流域	所属水土流失防治区		/	
部门、时间及文号	江苏省水利厅 2025 年 9 月 12 日 苏水许可〔2025〕253 号				
工期	主体工程		2025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 总工期 3 个月		
	水土保持设施		2025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 总工期 3 个月		
防治责任范围 (m ²)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12014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14072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2%	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3
	渣土防护率	95%		渣土防护率	98.7%
	表土保护率	92%		表土保护率	96.1%
	林草植被恢复率	9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5.3%
	林草覆盖率	22%		林草覆盖率	43.5%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188m ³ 、土地整治 13709m ²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6125m ²			
	临时措施	防尘网苫盖 5275m ² 、防尘网铺垫 2000m ² 、泥浆沉淀池 15 座、铺设钢板 2550m ²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减少投资原因	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实际投资较方案设计投资变化较小; 投资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临时措施费用较方案设计减少较多, 使得总的水土保持投资减少。			
工程总体评价	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 总体工程质量达到了验收标准, 可以组织竣工验收, 正式投入运行				
设计单位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服务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利源南路 55 号 C9 栋 3 楼		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幸福路 1 号	
联系人	余志宏		联系人	吴昊	
电话	025-86573922		电话		
电子信箱	274330831@qq.com		电子信箱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本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灌西盐场境内。本工程线路自华能灌西盐场光伏升压站 220 千伏构架出线，途经灌云县灌西盐场，最终形成一回华能灌西盐场光伏升压站-鑫风风电升压站 220 千伏线路，接入新建 Z15 塔，起始点经纬度坐标为 ；一回华能灌西盐场光伏升压站-灌西变 220 千伏线路，接入 220 千伏灌西变构架，起始点经纬度坐标为

1.1.2 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

电压等级：220 千伏；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输电线路工程；

建设规模：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 4.41km，全线共新建杆塔 15 基，均为角钢塔，全部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杆塔 2 基。

建设工期：本工程于 2025 年 10 月开工，于 2025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3 个月。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见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及经济技术指标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
2	建设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灌西盐场
3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4	工程性质	新建输电线路工程
5	设计标准	电压等级 220 千伏
6	建设规模	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 4.41km，全线共新建杆塔 15 基，均为角钢塔，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杆塔 2 基。
7	总投资	工程投资 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 万元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8	建设期	2025.10-2025.12				
二、本项目组成及占地情况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m²)			占地性质	
塔基区		2390			永久	
		6632			临时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4500			临时	
施工临时道路区		550			临时	
合计		14072			/	
三、项目土石方工程量 单位: m³						
分区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方	调入	调出
塔基区	6092	17375	11283	0	0	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0	0	0	0	0
施工临时道路区	0	165	165	0	0	0
合计	6092	17540	11448	0	0	0

1.1.3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万元（未决算），其中土建投资 万元，投资方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工程为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平面布置情况如下：

本工程线路自华能灌西盐场光伏升压站220kV构架向东出线，此后线路左转向北后右转向东，沿220kV徐圩~灌西线路南侧现有鱼塘塘埂架设，至220kV鑫灌线5#塔位附近进行开环塔，为避免鑫灌线进线间隔调整，在1#大号侧，8#小号侧将220kV鑫灌线与西侧横担回路搭接，形成一回华能灌西盐场光伏升压站-鑫风风电升压站220kV线路，一回华能灌西盐场光伏升压站-灌西变220kV线路。全线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4.41km。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本项目土建施工不划分标段，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为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未涉及弃渣、取土场。

本工程线路部分由于施工时线路塔基、牵张场及跨越场较为分散，施工生活区采用租用附近民房的方式，施工生产区布设在各区域的临时占地。本项目布设

3 处牵张场，平均每处牵张场面积为 1200m²，布设跨越场共 9 处，平均每处跨越场面积约 100m²，共新建临时施工道路长度 110m，施工道路平均宽度 4m，回填拓宽原有道路 110m，拓宽宽度 1m，实际施工临时道路占地 550m²。

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5 年 10 月~2026 年 2 月，共计 5 个月。

项目实际工期为 2025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共计 3 个月。

表 1-2 参建单位情况表

工作小组单位			职责
组长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建设单位	总体协调、组织
成员	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施工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工艺管控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水土保持措施及投资落实情况监管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监测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1.1.6 土石方情况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3632m³，其中挖方量为 6092m³（含表土剥离量 188m³，一般土方 5904m³），填方量 17540m³（含表土回覆量 188m³，一般土方 17352m³），无余方，借方 11448m³。建设单位已与连云港市工投集团灌西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场地平整相关协议（附件 9），工程填塘所需借方交由连云港南翼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协调综合处理。

具体土石方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 土石方实际情况表 单位：m³

防治分区	挖方			填方			余方	借方	调入	调出
	表土	基础土方	合计	表土	基础土方	合计				
塔基区	188	5904	6092	188	17187	17375	0	11283	0	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0	0	0	0	0	0	0	0	0
施工临时道路区	0	0	0	0	165	165	0	165	0	0
合计	188	5904	6092	188	17352	17540	0	11448	0	0

1.1.7 征占地情况

本项目总计占地面积 14072m²，其中永久占地 2390m²，临时占地 11682m²。

具体占地情况详见表 1-4。

表 1-4 工程征占地情况表 单位: m²

工程分区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合计
			其他土地		
	永久	临时	设施农用地	空闲地	
塔基区	2390	6632	7522	1500	902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4500	0	4500	4500
施工临时道路区	0	550	110	440	550
合计	2390	11682	7632	6440	14072

注：设施农用地为鱼塘。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工程不存在拆迁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地形地貌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灌西盐场境内。线路沿线以鱼塘及空闲地为主。项目所在区域地形比较平坦，属海积平原区，沿线地面高程为 2.7~3.2m（1985 国家高程，下同）。

（2）气象

工程所在地属暖温带季风气候区。地处暖温带南部边缘，冬季受北方高原南下的季风侵袭，以寒冷少雨天气为主，夏季受来自海洋的东南季风控制，天气炎热多雨，春秋两季处于南北季风交替时期，形成四季分明，差异明显，干、湿、冷、暖天气多变的气候特征。根据连云港气象站 1985~2024 年观测资料，本工程所在地气象要素特征值如表 1-5 所示。

表 1-5 项目区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要素	指标	特征值
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13.8℃
	多年极端最高气温	39.0℃
	多年极端最低气温	-17.22℃
降水量	多年平均降水量	988.98mm
	年最大降水量	1501.9mm
	年最小降水量	499.55mm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75m/s
	最大风速	25.97m/s
风向	全年主导风向	ESE

(3) 水文

灌云县位于沂沭泗流域最下游，区内河流纵横，县南界新沂河贯穿东西，纵贯县城南北的盐河是苏北地区的黄金水道，善后河、车轴河、牛墩界圩河、东门五图河、五灌河等河流，分别从埭子口，灌河口入海，构成河海联运河区域性水利网络。灌云县河流水系按高低水排水系统可分为古泊善后河高水片、善南低水片，主要河流有古泊善后河及其支河叮当河、西护岭河、东滂沟河，区域高水经善后新闸入海；叮当河以东为善南片，是以车轴河、牛墩界圩河、东门五图河、五灌河、枯沟河等骨干河道构成的平原河网水系，区域涝水分别排入车轴河、牛墩界圩河和东门五图河，最终汇入五灌河或埭子口排海。

本工程线路跨越送水道和柴门河，根据《江苏省航道地图册》（2008版），架空线路所跨越河道不通航，未在水中立塔，塔基位于河道两侧红线范围外，沿线地区河流水流平缓，河势总体稳定，无明显坍塌现象。

(4) 地质、地震

根据搜集的资料，沿线在勘探深度范围内，岩土层主要由素填土、粉质黏土、粉质粘土、粉土、粉砂等组成。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26年版）附录A“我国主要城镇抗震设防烈度、基本设计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规定，沿线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均为7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均为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设计特征周期值0.35s。

(5) 土壤植被

灌云县境内土壤以盐土、潮土和水稻土为主，还包括少部分的棕壤、砂姜黑土，其零星分布在岗岭四周。本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为盐土，可剥离表土厚度为0.3m。

连云港市灌云县地处江苏东北部近海地域，受海洋调节，降水量较多，属暖温带湿润季风气候。光照充足，四季分明，适宜种植水稻、小麦、玉米、棉花等作物，一年两熟或两年三熟，植被类型属典型的落叶阔叶林。但是，由于农业开发历史悠久，自然植被受人类活动的广泛影响，原生自然植被不复存在，绝大多数被农田取代。落叶阔叶等地带性植被类型以人工栽培为主，主要有常绿针叶林、乔木、部分野生灌木和野生草本植物。乔木主要有意杨、枣树、中槐、泡桐等；

灌木有野蔷薇、酸枣、花椒等；野生草本植物主要有山扁豆、马唐草、狗尾草、鸡眼草、蒲公英等。项目区主要为鱼塘和空闲地，本工程沿线区域林草覆盖率约为 20%。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本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灌西盐场境内，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属于北方土石山区——秦沂及胶东山地丘陵区——淮北平原岗地农田防护保土区——灌云灌南平原农田防护土壤保持区；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苏水农〔2014〕48号），本工程所在地灌西盐场不涉及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项目区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易发区，本工程周边 500m 范围内有乡镇、居民点，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应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二级标准。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项目区土壤侵蚀的主要类型为水力侵蚀，容许土壤侵蚀模数为 $200t/(km^2 \cdot a)$ 。

根据项目所在地江苏省水土流失现状图，参照项目区同类项目监测数据，最终确定了项目所在地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180t/(km^2 \cdot a)$ 。根据现场勘查，本工程不涉及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25年5月13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新城中心等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苏电发展可研批复〔2025〕13号）对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

2025年5月19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南京新东善桥500千伏变电站第三台主变扩建工程等电网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5〕516号）对本工程核准进行批复。

2025年7月1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25〕19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2025年8月，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始开展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

2.2 水土保持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省水利厅关于贯彻落实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的通知》（苏水农〔2019〕2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于2024年6月委托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工作。

方案编制单位接受编制任务后，立即成立了水土保持专题项目组，专题组成员对工程设计资料进行了全面分析研究，并进行了现场踏勘，对项目沿线的自然环境、生态环境、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现状等进行了调查，结合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特点的基础上，于2025年7月编制完成了《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并于当月送专家函审。

2025年8月，根据专家审查意见，方案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作了认真的修改和补充，并以此为依据完成了《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

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

2025 年 9 月 12 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准予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5〕253 号）文件，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对本项目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更，筛查结果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筛查情况表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相关规定	方案设计情况	本工程实际情况	变化是否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	第十六条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	/	/
1.1	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本工程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本工程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涉及相关区域与批复的方案一致，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的	方案设计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014m ² ；方案设计的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为 27504m ³	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4072m ² ；实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为 23632m ³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方案设计增加 2058m ² 、增加 17.13%，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较方案设计减少 3872m ³ 、减少 14.08%，不涉及增加，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3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 30%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4	表土剥离量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的	方案设计的表土剥离量 135m ³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总面积 6985m ²	实际表土剥离量 188m ³ ；工程实施植物措施总面积 6125m ²	表土剥离量较方案设计增加 53m ³ ，增加了 39.26%，不涉及减少，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植物措施总面积较方案设计减少 860m ² ，减少了 12.31%，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相关规定	方案设计情况	本工程实际情况	变化是否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1.5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方案设计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	经验收组现场核查，实际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较为完善，不存在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变化	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2	第十七条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并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本工程不涉及弃渣场	本工程不涉及弃渣场	未达到变更报批条件

2.3 水土保持设计

（1）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阶段已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2025年7月1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30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220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25〕19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2）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优化，并对施工组织及土建工程工艺流程提出了水土保持要求。具体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包括场地整治、点片状植被、线网状植被等三个分部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和植被建设工程二个单位工程。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批复的《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2014m²。

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合查阅的工程施工图、征占地资料以及水土保持监测等资料，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防治责任范围 14072m²。

实际发生的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水利部门批复方案界定的防治范围增加了 2058m²。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表 单位：m²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 (①)			监测结果 (②)			增减情况 (②-①)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塔基区	2362	3332	5694	2390	6632	9022	28	3300	3328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5400	5400	0	4500	4500	0	-900	-900
施工临时道路区	0	920	920	0	550	550	0	-370	-370
合计	2362	9652	12014	2390	11682	14072	28	2030	2058

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072m² 较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 12014m² 增加了 2058m²。防治责任范围变化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塔基区

方案设计阶段新建杆塔数量为 15 基，通过现场测量调查，实际新建的杆塔数量为 15 基，与方案设计一致，由于其中 1 基塔基型式改变，由 220-GC21S-Z2 (30) 替换为 220-GC21S-Z1 (30)，设计阶段铁塔根开 7561mm 替换为 7208mm，但个别塔基桩径增加，且方案设计阶段，塔基施工范围考虑外扩 8m，实际施工阶段，塔基施工范围外扩 14m，方案设计无拆除杆塔，实际施工阶段，拆除 2 基杆塔，因此塔基区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均有所增加，塔基区永久占地面积增加 28m²，临时占地面积增加 3300m²，总占地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 3328m²。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通过现场测量调查，方案设计牵张场 5 处，每处 1000m²，跨越场 4 处，每处 100m²，占地面积共计 5400m²；实际施工阶段，工程设置牵张场 3 处，每处 1200m²，线路跨越鱼塘 6 次，送水道 1 次，柴门河 1 次，G228 国道 1 次，设置跨越场 9 处，每处 100m²，总占地面积共计 4500m²，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900m²。

(3) 施工临时道路区

方案设计阶段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 100m，平均宽度 4m，占地面积为 400m²，对部分塘埂回填加宽至 4m，需回填长度 400m，回填占地面积 520m²，因此方案设计施工临时道路区面积 920m²；实际施工中，附近可利用道路较多，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 110m，平均宽度 4m，占地面积为 440m²，需回填加宽至 4m 的塘埂长度约 110m，回填占地面积 110m²，实际施工临时道路区面积 550m²，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370m²。

3.2 表土保护

根据批复的《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项目区通过表土剥离等保护的表土面积为 450m²，表土厚度 0.3m，保护的表土量为 135m³。

根据查阅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施工单位相关现场资料分析，项目区通过表土剥离保护的表土面积为 628m²，通过铺设钢板、临时铺垫苫盖等保护的表土面积为 5560m²，表土保护面积共 6188m²，表土厚度 0.3m，保护的表土量为 1856m³。

实际保护的表土面积较方案设计保护的表土面积增加 5738m²，实际保护的表土量较方案设计保护的表土量增加 1721m³。保护的表土面积和表土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实际施工过程中，除了通过方案设计的表土剥离保护外，对扰动较轻的表土分布区域还采取了铺设钢板、临时铺垫苫盖保护措施，导致实际保护的表土面积和表土量较方案设计增加较多。

施工过程中，在采取表土剥离等保护措施后表土保护率为 96.1%，达到方案要求的 92%的目标值。

3.3 弃渣场设置

本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未产生余方，因此不设置专门的弃渣场。

3.4 取料场设置

本工程回填所需土方共 17540m³，其中 6092m³ 来自工程本身的挖方，剩余 11448m³ 借方由连云港市工投集团灌西投资有限公司协调实施（附件 9），不设置专门的取料场。

3.5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有关法规的要求，根据项目主体工程建设的特點，以水土流失预测为科学依据，合理配置各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根据各区具体情况分别采取了适当的防护措施，利用植物措施，增加植被覆盖度，减缓地表径流，做到项目开发与防治相结合，点线面相结合，水土流失防护体系较完善。

实际施工中，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实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根据实际占地及扰动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个别措施，来达到相应的防治要求。防治措施体系对比情况详见表 3-2。

表 3-2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对照表

项目分区	措施类型	方案设计措施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塔基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措施类型不变，表土剥离、土地整治工程量增加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撒播草籽	措施类型不变，工程量增加
	临时措施	泥浆沉淀池、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防尘网苫盖	泥浆沉淀池、防尘网苫盖	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措施未实施，泥浆沉淀池工程量不变，防尘网苫盖工程量增加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	措施类型不变，工程量减少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撒播草籽	措施类型不变，工程量减少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彩条布铺垫	铺设钢板、防尘网铺垫	铺设钢板工程量减少，铺垫材料由彩条布替换成防尘网，临时铺垫工程量减少
施工临时道路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	措施类型不变，工程量增加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撒播草籽	措施类型不变，工程量增加
	临时措施	铺设钢板	铺设钢板	措施类型不变，工程量减少

验收小组经过审阅设计、施工档案及相关验收报告，并进行了实地查勘，认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在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原设计框架。建设单位根据主体工程

优化、结合实际情况对水土保持措施的总体布局 and 具体设计进行适度调整是合理的、适宜的。经过实地查验，工程竣工后对所有开挖扰动土地进行了处理，工程措施处理恰当，植物措施效果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因此验收小组认为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措施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的良好效果。

3.6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6.1 工程措施

(1) 塔基区

表土剥离：在施工前期，对占用空闲地的塔基永久占地、泥浆沉淀池、基础开挖等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剥离面积为 628m²，剥离厚度 0.3m，剥离表土量 188m³（2025 年 10 月），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 53m³。

土地整治：在塔基区施工结束后对除硬化以外裸露地表区域进行了土地整治，实施土地整治面积为 8909m²（2025 年 12 月），土地整治面积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 7724m²。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在牵张场及跨越场区施工结束后对区内裸露地表进行了土地整治，实施土地整治面积为 4280m²（2025 年 12 月），土地整治与方案设计相比减少 1120m²。

(3) 施工临时道路区

土地整治：在施工临时道路区施工结束后对区内裸露地表进行了土地整治，实施土地整治面积为 520m²（2025 年 12 月），土地整治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 120m²。

工程措施实施与方案设计情况对比详见表 3-3。

表 3-3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一览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表土剥离	m ³	135	188	53	占用空闲地的塔基永久占地、泥浆沉淀池、基础开挖等区域	2025.10
	土地整治	m ²	1185	8909	7724	除硬化外裸露地表区域	2025.12
牵张场及跨	土地整治	m ²	5400	4280	-1120	裸露地表	2025.12

越场区							
施工临时道路区	土地整治	m ²	400	520	120	裸露地表	2025.12

工程措施变化分析如下：

(1) 塔基区

实际施工阶段个别塔基桩径增加，塔基施工范围外扩增加，方案设计阶段无拆除杆塔，实际施工阶段新增拆除 2 基杆塔，因此塔基区占地面积增加，占用空闲地面积随之增加，可剥离表土区域面积增加，方案设计阶段表土剥离面积 450m²，实际施工阶段表土剥离面积 625m²，表土剥离厚度 0.3m，较方案设计一致，因此实际表土剥离量为 188m³，较方案设计 135m³ 增加 53m³；方案设计阶段仅考虑对占用空闲地塔基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方案设计阶段未考虑占用鱼塘区域土地整治，实际施工阶段占用鱼塘区域先实施填塘，后进行施工，实际施工阶段塔基区除硬化外裸露地表均实施土地整治，因此塔基区土地整治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7724m²。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方案设计阶段设计牵张场 5 处，每处 1000m²，跨越场 4 处，每处 100m²；实际施工阶段，工程设置牵张场 3 处，每处 1200m²，设置跨越场 9 处，每处 100m²，实际施工阶段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占地面积较方案设计阶段有所减少，裸露地表面积减少，土地整治面积随之减少，因此，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实际土地整治面积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1120m²。

(3) 施工临时道路区

方案设计阶段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 100m，平均宽度 4m，回填加宽塘埂长度 400m，加宽宽度 1.3m，实际施工阶段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 110m，平均宽度 4m，回填加宽塘埂长度 110m，加宽宽度 1m，方案设计阶段仅考虑对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未考虑对回填加宽塘埂区域实施土地整治，实际施工阶段对施工临时道路区内回填加宽塘埂区域也实施了土地整治措施，土地整治面积相应增加，故施工临时道路区实际土地整治面积 520m²，较方案设计阶段增加了 120m²。

3.6.2 植物措施

(1) 塔基区

撒播草籽：在施工后期，对塔基区占用除硬化以外的空闲区域进行了撒播草籽措施（2025年12月），撒播面积约1435m²，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250m²。

（2）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撒播草籽：在施工后期，对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占用空闲区域进行了撒播草籽措施（2025年12月），撒播面积约4280m²，与方案设计相比减少了1120m²。

（3）施工临时道路区

撒播草籽：在施工后期，对施工临时道路区占用的空闲区域进行了撒播草籽措施（2025年12月），撒播面积约410m²，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10m²。

植物措施实施与方案设计情况对比详见表3-4。

表3-4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一览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撒播草籽	m ²	1185	1435	250	除硬化以外的空闲区域	2025.1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撒播草籽	m ²	5400	4280	-1120	占用的空闲区域	2025.12
施工临时道路区	撒播草籽	m ²	400	410	10	占用的空闲区域	2025.12

植物措施变化分析如下：

（1）塔基区

实际施工阶段个别塔基桩径增加，塔基施工范围外扩增加，方案设计阶段无拆除杆塔，实际施工阶段新增拆除2基杆塔，因此塔基区占地面积增加，占用空闲地面积随之增加，实际塔基区内可恢复植被区域面积增加，因此导致塔基区撒播草籽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了250m²。

（2）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方案设计阶段设计牵张场5处，每处1000m²，跨越场4处，每处100m²；实际施工阶段，工程设置牵张场3处，每处1200m²，设置跨越场9处，每处100m²，实际施工阶段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占地面积较方案设计阶段有所减少，占用的空闲地面积随之减少，实际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内可恢复植被区域面积减少，因此导致牵张场及跨越场区撒播草籽面积较方案设计减少了1120m²。

（3）施工临时道路区

实际施工阶段由于布设的临时施工道路长度以及位置有所调整，经实地复核，

施工临时道路区实际占用的空闲地面积较方案设计阶段有所增加，在施工后期，对施工临时道路区占用的空闲地区域进行撒播草籽措施，因此施工临时道路区撒播草籽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了 10m²。

3.6.3 临时措施

(1) 塔基区

土质排水沟：实际施工措施未实施，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200m。

土质沉沙池：实际施工措施未实施，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2 座。

泥浆沉淀池：在施工过程中，于灌注桩基础旁布设泥浆沉淀池措施，共布设泥浆沉淀池 15 座（2025 年 10 月），与方案设计一致。

防尘网苫盖：在施工期间，对塔基区临时堆放的土方及部分裸露地表采用防尘网苫盖，苫盖面积为 5275m²（2025 年 10 月-2025 年 11 月），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 4525m²。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彩条布铺垫：实际施工措施未实施，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2200m²。

铺设钢板：在施工期间，对牵张场及跨越场区机械占压区域采用铺设钢板的措施，铺设面积为 2000m²（2025 年 11 月-2025 年 12 月），与方案设计相比减少了 500m²。

防尘网铺垫：在施工期间，对铺设钢板以外的裸露地表采用防尘网铺垫，防尘网铺垫面积为 2000m²（2025 年 11 月-2025 年 12 月），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 2000m²。

(3) 施工临时道路区

铺设钢板：在施工期间，对施工临时道路区全区采用铺设钢板的措施，铺设面积为 550m²（2025 年 10 月-2025 年 11 月），与方案设计相比减少了 350m²。

临时措施实施与方案设计情况对比详见表 3-5。

表 3-5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一览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土质排水沟	m	200	0	-200	/	/
	土质沉沙池	座	2	0	-2	/	/
	泥浆沉淀池	座	15	15	0	灌注桩基础旁	2025.10
	防尘网苫盖	m ²	750	5275	4525	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土	2025.10-2025.11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彩条布铺垫	m ²	2200	0	-2200	/	/
	铺设钢板	m ²	2500	2000	-500	机械占压区域	2025.11-2025.12
	防尘网铺垫	m ²	0	2000	2000	裸露地表	2025.11-2025.12
施工临时道路区	铺设钢板	m ²	900	550	-350	全区	2025.10-2025.11

临时措施变化分析如下：

(1) 塔基区

实际施工阶段个别塔基桩径增加，塔基施工范围外扩增加，方案设计阶段无拆除杆塔，实际施工阶段新增拆除 2 基杆塔，因此塔基区占地面积增加，施工期间裸露地表面积增加，因此实际施工阶段防尘网苫盖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 4525m²；方案设计阶段对塔基区内设置了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等措施，实际施工阶段由于塔基基础施工工期较短，基础土方开挖已尽量选择无雨天气进行施工，因此，实际施工未布设土质排水沟和土质沉沙池措施，土质排水沟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200m，土质沉沙池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2 座。

(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方案设计阶段对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内裸露地表实施彩条布铺垫 2200m²，实际施工将彩条布替换成更经济且防治效果相当的防尘网，因此彩条布铺垫面积较方案设计减少 2200m²，防尘网铺垫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 2000m²；实际施工阶段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占地面积减少，机械占压区域随之减少，因此铺设钢板措施面积减少，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500m²。

(3) 施工临时道路区

方案设计阶段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 100m，平均宽度 4m，回填加宽塘埂长度 400m，加宽宽度 1.3m，实际施工阶段新开辟施工临时道路 110m，平均宽度 4m，回填加宽塘埂长度 110m，加宽宽度 1m，实际施工阶段施工临时道路区占地面积较方案设计阶段有所减少，对施工道路区全区实施铺设钢板措施，因此铺设钢板措施面积较方案设计阶段减少了 350m²。

3.7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7.1 水土保持投资落实情况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7.08 万元，其中工程措

施投资为 0.68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1.01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20.16 万元，独立费用 12.32 万元，基本预备费 1.7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万元。

根据统计，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5.7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为 1.14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0.89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18.36 万元，独立费用 14.20 万元，基本预备费部分启用，实际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万元。

3.7.2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

与方案设计相比，本工程实际水土保持总投资减少了 1.2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增加了 0.46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减少了 0.12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减少了 1.80 万元，独立费用增加了 1.88 万元，基本预备费部分启用，水土保持补偿费与方案设计一致。详细投资变化情况见表 3-6。

表 3-6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防治分区、措施类型及措施内容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变化情况 (②-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0.68	1.14	0.46
塔基区	表土剥离	0.37	0.52	0.15
	土地整治	0.05	0.40	0.35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0.24	0.19	-0.05
施工临时道路区	土地整治	0.02	0.03	0.01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1.01	0.89	-0.12
塔基区	撒播草籽	0.17	0.21	0.04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撒播草籽	0.78	0.62	-0.16
施工临时道路区	撒播草籽	0.06	0.06	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20.16	18.36	-1.80
塔基区	土质排水沟	0.04	0	-0.04
	土质沉沙池	0.01	0	-0.01
	泥浆沉淀池	4.02	4.02	0
	防尘网苫盖	0.43	3.00	2.57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彩条布铺垫	1.50	0	-1.5
	铺设钢板	10.00	8.00	-2
	防尘网铺垫	0.00	1.14	1.14
施工临时道路区	铺设钢板	3.60	2.20	-1.4
其他临时工程		0.03	0	-0.03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		0.53	0	-0.53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12.32	14.20	1.88
建设单位管理费		0.64	0.41	-0.23
水土保持监理费		0.68	0	-0.68
科研勘测设计费		5.00	5.00	0
水土保持监测费		0.00	5.52	5.52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防治分区、措施类型及措施内容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变化情况 (②-①)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6.00	3.27	-2.73
一至四部分合计	34.17	34.59	0.42
第五部分基本预备费	1.71	(0.42)	-1.71
第六部分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1.2014	0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37.08	35.79	-1.29

注：实际投资中，基本预备费部分启用，启用的费用已分别计入植物措施投资、临时措施投资及独立费用中，故基本预备费不重复计列。

投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1）工程措施

工程措施费用变化主要原因是塔基区表土剥离、土地整治工程量较方案设计阶段有所增加，最终导致工程措施费用增加。因此工程措施费用总体增加了 0.46 万元。

（2）植物措施

植物措施费用变化主要原因是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占用空闲地面积减少，可恢复绿化区域面积减少，导致撒播草籽面积减少，最终使本工程植物措施费用减少 0.12 万元。

（3）临时措施

临时措施费用变化主要原因是土质排水沟、土质沉沙池措施均未实施，铺设钢板措施工程量减少，临时铺垫材料由彩条布更换为价格更低廉但防护效果相当的防尘网，临时铺垫措施工程量减少，最终导致临时措施费用总体减少了 1.80 万元。

（4）独立费用

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一并进行，纳入主体费用，不进行计列；建设管理费、科研勘测设计费、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按实际计列，实际较方案增加了水土保持监测费，故独立费用增加了 1.88 万元。

（5）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部分启用。

（6）水土保持补偿费

与方案一致，已按照要求向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海州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万元。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将水土保持工作当作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绿色工程建设的重要举措，水土保持工作与工程主体工作同等重要。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作与主体工程贯彻“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要求。在施工过程中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水土流失。

(1) 建设单位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

①建立健全工程水土保持工作管理体系，配备水土保持管理专职人员，负责本单位及受委托工程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管理工作。

②组织招投标工作，与各相关方签订合同。

③制订工程水土保持管理文件，并组织实施；审批业主项目部报审的水土保持管理策划文件；组织水土保持设计审查和交底工作；结合本单位安全质量培训，同步组织水土保持知识培训。

④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以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办法要求，组织梳理和收集工程重大水土保持变更情况（若有），及时上报重大设计变更情况和变更依据。

⑤组织水土保持专项验收。

⑥对于工程各级水土保持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的检查，统一组织迎检，对提出的问题，组织限期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送主管部门。

⑦督促业主项目部落实工程项目的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组织或委托业主项目部开展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管理评价考核工作。

⑧负责工程项目档案管理的日常检查、指导，组织工程项目档案的移交工作。

(2) 设计单位

本项目设计单位为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在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设计过程中：

①建立健全水土保持设计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水土保持设计文件的校审和会签制度，确保水土保持设计质量。

②依据批复的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设计同时开展水土保持设计工作，设计深度满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要求。

③接受项目设计监理的管理，按照设计监理要求开展水土保持设计工作。

④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重大水土保持变更管理办法要求，核实主体设计施工图的差异，并对差异进行详细说明，并及时向相关建设管理单位和前期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反馈信息。

⑤按规定派驻工地代表，提供现场设计服务，及时解决与水土保持相关的设计问题。

⑥在现场开展水土保持竣工自验收时，结合水土保持实施情况，提出水土保持目标实现和工程水土保持符合性说明文件，确保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符合设计要求。

⑦配合或参与现场工程水土保持检查、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各阶段各级水土保持验收工作、水土保持事件调查和处理等工作。

(3) 监理单位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为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和制度：

①技术文件审核、审批制度。监理单位应依据合同约定对施工图纸和施工单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报告等文件进行审核或审批。

②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检验制度。监理单位应对进场的材料、苗木、籽种、构配件及工程设备出厂合格证明、质量检测报告进行核查，并责令施工或采购单位负责将不合格的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在规定时限内运离工地或进行相应处理。

③工程质量检验制度。施工单位每完成一道工序或一个单元、分部工程都应进行自检，合格后方可报监理单位进行复核检验。上一单元、分部工程未经复核检验或复核检验不合格，不应进行下一单元、分部工程施工。

④工程计量与付款签证制度。按合同约定，所有申请付款的工程量均应进行计量并经监理单位确认。未经监理单位签证的工程付款申请，建设单位不应支付。

⑤工地会议制度。工地会议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相关各方参加并签到，形成会议纪要分发与会各方。工地例会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水

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各方负责人参加，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应通报工程进展情况，检查上一次工地例会中有关决定的执行情况，分析当前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明确会后应完成的任务。监理单位应根据需要，主持召开工地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涉及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变更、索赔、安全、争议等方面的专门问题。

⑥工作报告制度。监理单位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渠道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月报（或季报、年度报告）；在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报告，在合同项目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⑦工程验收制度。在施工单位提交验收申请后，监理单位应对其是否具备验收条件进行审核，并根据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参与、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工程验收。

（4）施工单位

本项目主体工程以及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为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有完整的、运转正常的质量保证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完整，质检部门的人员配备能满足工程现场质量管理工作的需要；认真执行国家和行业的有关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验收、评定方面的方针、政策、条例、法规、规程、规范、标准和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技术标准、技术文件等；遵守业主发布的各项管理制度，接受业主、施工监理部的质量监督和检查；做好监理中的配合工作和监理后整改工作；工程开工前有针对性的制定工程的实施方案及实施纲要、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总设计、专业设计）、质量验评范围划分表、图纸会审纪要、技术交底记录、质量通病的预防计划（质量工作计划）、重点项目、关键工序的质量保证措施施工方案，上述各项需在开工前提交给施工监理部审核，监理部在开工前送业主审批，以取得业主的认可，经监理部、业主认可方可进行正式施工；在进场后施工前向施工监理部报送质保体系和质检人员的名单和简历、特种作业和试验人员的名单及持证证号，以备案与复查；按规定做好施工质量的分级检验工作，不同级别不合并检验，不越级检验，不随意变更检验标准与检验方法；按规定做好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保证计量器具在检定周期内，并努力做到施工计量器具与检验计量器具分开；对业主和施工监理部发出的《工程质量问题通知单》、《不符合项通知单》等整改性文件认真及时处理，并按规

定的程序，及时反馈；按规定做好质量记录事故的登录、一般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和重大质量事故的上报工作；及时做好各项工程施工质量的统计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送往施工监理部审阅，施工监理部汇总后报送业主，其内容包括质量验评、技术检验和试验、施工质量问题、设备与原材料质量问题以及次月质量工作计划。

(5) 监测单位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为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有关技术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根据不同生产建设项目的特点，明确监测内容、方法和频次，调查获取项目区水土流失背景值，定量分析评价自项目动土至投产使用过程中的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及时向建设单位提出控制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的意见建议。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验收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本项目质量评估的主要依据为施工过程材料、分部工程竣工资料等。水土保持措施的质量评定采用现场检查，查阅自检成果及交工验收报告数据等。

主要检查了本项目各阶段水土保持措施的执行情况，查看了施工原始记录，工程管理文件，分别检查了项目区土地整治等分项单元工程中间交验证证书，原材料试验报告，单位分部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混凝土、砂浆配合比试验报告；原材料、外购成品、半成品抽检、试验资料；冲击试验报告；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的设计、设置及材料规格、质量、开工报告等。检查了各阶段的施工总结报告、竣工验收资料等资料，并对现场情况进行了核查。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2 个单位工程、3 个分部工程和 63 个单元工程，详见表 4-1。

表 4-1 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划分原则	单元工程		
名称	编号	名称	编号		名称	编号	数量
土地整治工程	JSSBD001	场地整治	JSSBD001FB01	每 0.1hm ² ~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 2 个以上单元工程	塔基区表土剥离	JSSBD001FB01001~JSSBD001FB01003	3
					塔基区土地整治	JSSBD001FB01004~JSSBD001FB01018	15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JSSBD001FB01019~JSSBD001FB01033	12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划分原则	单元工程		
名称	编号	名称	编号		名称	编号	数量
					土地整治	001FB01030	
					施工临时道路区土地整治	JSSBD001FB01031~JSSBD001FB01045	15
植被建设工程	JSSBD002	点片状植被	JSSBD002FB01	以图斑作为单元工程, 0.1hm ² ~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塔基区撒播草籽	JSSBD002FB01001~JSSBD002FB01003	3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撒播草籽	JSSBD002FB01004~JSSBD002FB01015	12
		线网状植被	JSSBD002FB02	按长度划分, 每连续的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施工临时道路区撒播草籽	JSSBD002FB02001~JSSBD002FB02003	3
合计							63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验收

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工作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统一组织,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提供技术支持, 单元工程质量由各标段施工单位质检部门组织评定, 监理单位复核。监理单位提供单元工程抽检验收资料及与之相关的其他过程资料, 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配合开展工作。主体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及各业主项目部, 共同研究确定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水土保持监理质量评定情况

根据监理单位提供的监理资料, 该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如下:

本项目已完水土保持工程全部达到“合格”标准。经统计, 共完成 63 个单元工程的评定, 全部合格。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评定为合格。

(2) 现场查勘外观质量评定情况

根据工程建设特点, 按照《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 的要求, 验收小组对调查对象进行项目划分, 并明确抽查比例后, 重点检查以下内容:

①核查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规格尺寸和分部工程施工用料;

②现场核查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在缺陷, 是否存在因施工不规范、人为破坏等因素造成破损、变形、裂缝、滑塌等现象, 并进一步确定采取的补救措施。

③现场检查水土保持设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 确定施工技术要点的落实和建设单位的管护情况。

④重点抽查塔基区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运行情况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是否存在明显的水土流失现象。

⑤结合监理工程质量评定和现场核查情况,综合评估水土保持设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是否达到水土保持设施设计的防治效果,并对工程质量等级进行评定。

本次评估主要查阅了土地整治、植被建设等水土保持工程设施的主材料及中间产品的试验报告资料,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分项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及隐蔽工程检查记录等资料,以及施工管理制度、招投标文件、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施工图设计、施工总结、监理工作报告、监测报告等项目竣工文件。

在各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已完成,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详见表 4-2。

表 4-2 水土保持设施的质量评定结果表

防治分区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塔基区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合格	表土剥离	3	3	100%
			合格	土地整治	15	15	100%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合格	撒播草籽	3	3	100%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合格	土地整治	12	12	100%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合格	撒播草籽	12	12	100%
施工临时道路区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合格	土地整治	15	15	100%
	植被建设工程	线网状植被	合格	撒播草籽	3	3	100%
合计					63	63	100%

4.3 总体质量评价

经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自查初验,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如下:

(1) 单元工程

通过对工程现场实际量测检验、查看检测检验资料,工程资料齐全,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检测项目的合格率 100%。

(2) 分部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保证资料完善齐备,原材料及中间产品质量合格,分部工程质量全部

合格，合格率 100%。

(3) 单位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大中型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 80%以上；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单位工程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经过建设单位自查初验，验收单位资料检查和现场抽查，认为本项目已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满足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规范规程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的要求。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5.1 水土保持设施初期运行情况

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已全部完工，经过一段时间试运行，证明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很好，运行正常，未出现安全稳定问题，工程维护及时到位，效果显著。水土保持措施由于将价款支付与竣工验收结合起来，调动了施工单位的积极性，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从分部工程来看，成活率高，保存率高，补植情况好，满足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在工程的运行过程中，建设单位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管护措施，实行水土保持工程管理、维修、养护目标责任制，各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各区域的管护落实到人，奖罚分明，从而为水土保持措施早日发挥其功能奠定了基础。

从试运行情况来看，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林草长势较好，项目周围的环境有所改善，初显防护效果。运行期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发挥作用。

5.2 弃渣场稳定安全运行情况

本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未产生弃方，未设置专门的弃渣场。

5.3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5.3.1 批复的防治目标值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应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二级标准，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2%，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5%，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5%，林草覆盖率 22%。

5.3.2 完成的防治目标值

根据现场探勘和数据分析，完成的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7.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3，渣土防护率为 98.7%，表土保护率为 96.1%，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5.3%，林草覆盖率为 43.5%。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本工程扰动土地面积 14072m²，水土流失面积 14072m²，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13769m²。经计算，水土流失治理度约为 97.8%，达到方案要求的 92%的目标值。各防治分区情况详见表 5-1。

表 5-1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治理情况表

防治分区	扰动土地面积 (m ²)	水土流失面积 (m ²)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m ²)				水土流失治理度 (%)	防治标准 (%)	是否达标
			建构筑物硬化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塔基区	9022	9022	60	7474	1435	8969	97.8	92	达标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4500	4500	0	0	4280	4280			
施工临时道路区	550	550	0	110	410	520			
合计	14072	14072	60	7584	6125	13769			

注：治理达标面积中，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重合部分不再计列。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工程区域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km²·a)。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在施工过程中基础施工阶段土壤侵蚀量比较大。但由于工程各个区域在整个工程施工完毕后被建筑物覆盖或者植被覆盖，水土流失量逐渐变小，场地绿化工程等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日趋显著。工程完工后，整个项目区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达到 160t/(km²·a)，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发挥了防治作用。土壤流失控制比约为 1.3，达到方案要求的 1.0 的目标值。

(3) 渣土防护率

通过调查分析，本工程土方临时堆放时布设了苫盖等临时措施，不设弃渣场。本工程建设临时堆土总量 6092m³，实际挡护的临时堆土数量 6014m³，渣土防护率约为 98.7%，达到方案要求的 95%的目标值。

(4) 表土保护率

根据查阅施工组织设计资料及施工单位相关现场资料分析，通过调查分析，项目区可剥离表土面积 6440m²，可剥离表土量为 1932m³，本工程实际剥离的表土面积为 628m²，剥离表土量 188m³，通过临时铺垫苫盖、铺设钢板保护的表土面积为 5560m²，表土量为 1668m³。在采取保护措施后保护表土数量共为 1856m³，表土保护率约为 96.1%，达到方案要求的 92%的目标值。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本工程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6428m²，林草类植被面积 6125m²。经计算，林草植被恢复率约为 95.3%，达到方案要求的 95%的目标值。各分区情况详见表 5-2。

表 5-2 林草植被恢复率统计表

防治分区	可恢复植被面积 (m ²)	林草类植被面积 (m ²)	林草植被恢复率 (%)	防治标准 (%)	是否达标
塔基区	1488	1435	95.3	95	达标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4500	4280			
施工临时道路区	440	410			
合计	6428	6125			

(6) 林草覆盖率

本工程项目区面积为 14072m²，林草类植被面积 6125m²，经计算，林草覆盖率约为 43.5%，达到方案要求的 22%的目标值。各分区情况详见表 5-3。

表 5-3 林草覆盖率统计表

防治分区	项目区面积 (m ²)	林草类植被面积 (m ²)	林草覆盖率 (%)	防治标准 (%)	是否达标
塔基区	9022	1435	43.5	22	达标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4500	4280			
施工临时道路区	550	410			
合计	14072	6125			

5.3.3 总体评价

根据现场调查，并结合监测数据统计分析，本项目六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均已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应有作用，建设中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未对周边产生不利影响。

表 5-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2	97.8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3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	95	98.7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	92	96.1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5	95.3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	22	43.5	达标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1) 建立了健全的水土保持组织领导体系。

建设单位根据实施方案,设立了专人负责本水土保持方案的组织、管理及实施工作,及时掌握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在施工期间配合监测单位和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本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做好本工程的水土保持工作。

(2) 组织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提高各级技术人员水土保持意识。

建设单位定期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对施工单位进行水土保持的宣传活动和相关知识的普及。使得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施工人员能按照水土保持实施方案中要求施工,并有意识的防止水土流失。

(3) 明确职责、做好本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监督工作。

建设管理单位定期将水土保持工作的进度情况向建设单位汇报,建设单位也主动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根据意见及时进行调整。

6.2 规章制度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应采取“三制”质量保证措施,即实行项目管理制、工程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认真贯彻“三同时”制度,以保证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目的。

①加强对施工单位领导的管理,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红线,制定相应的处罚制度,落实水土保持责任。

②加强对施工技术人员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提高水土保持法律意识,形成全社会支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的局面。

③工程措施施工时,对施工质量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设计要求和质量要求的工程验收的水土保持工程进行检查观测。

④植物措施施工时,加强植物措施的后期抚育工作,抓好植物的抚育和管护,清除杂草,确保各种植物的成活率,发挥植物措施的水土保持效益。

6.3 建设管理

为了全面落实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内容，建设单位根据《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印发〈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实施细则〉等四项规章制度的通知》（苏电建〔2023〕475号）的要求，严格要求相关参建单位，确保水土保持工程按时按质完工。

项目建设过程中，就严格执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依据《建设项目质量管理办法》的规定，细化和强化质量意识、建立健全了《质量保证体系》、《工程质量责任体系》、《信息指令执行反馈体系》、《质量检查考核体系》、《工程质量动态报告体系》等，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高标准、规范化管理模式和程序中，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和自验工作；同时，业主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指派专人负责，项目法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相互协调，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实行了“项目法人对国家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以确保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着全面、系统的整治，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使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已完成的各项措施运行正常，对防治人为水土流失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5年9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成立了监测小组，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确定了水土流失及其防治效果的监测内容，包括扰动地表监测、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按照监测工作开展需要并结合主体工程施工进度安排制定了切实可行的监测实施方案，确定监测后由一名负责人，两名监测技术人员组成，做好了外业监测和内业整理的详细分工。

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监测人员共进场3次，对工程建设活动造成的地表扰动区域面积、水土流失状况及其危害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已有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情况及防护效果进行全面监测。重点监测水土保持措施运行和植被恢复情况。监测工作于2026年2月结束，监测期间对布设的3个水土保持监测点位进行典型监测，分别位于塔基区、牵张场及跨越场区和施工临时道路区。

监测方法采取实地测量、资料分析以及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等方法。监测期间共完成 1 份《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2 份《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意见书》、3 份《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监测单位在现场监测结束后对监测数据、影像资料等进行了分析和整理，于 2026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本工程三色评价最终得分为 90 分，评价结果为绿色。

综上，本工程监测时段完整，监测点位布设合理，监测频次满足要求，监测资料完善，监测成果可信，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组在工程建设中发挥了较好的监督促进作用，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整体满足监测技术规程及其他技术文件要求。

6.5 水土保持监理

根据《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凡主体工程开展监理工作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按照国家建设监理、水土保持监理的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设计文件、工程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其中，征占地面积 5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50 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配备具有水土保持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征占地面积在 20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0 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由具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监理任务。

由于本工程征占地面积和挖填土石方总量小于以上规定值，因此本工程未单独委托水土保持监理，水保监理工作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承担。

2025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监理工作，同时承担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并配合监测单位督促和检查水土保持工作的开展。

水土保持监理的主要工作内容是维护管理监测点位标识和水土保持设施；监察督促建设单位按时保质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组织配合监测单位进行现场监

测、巡查；定期管理专项检查等资料信息，协助监测单位完成材料收集整理和传递工作。

工程建设过程中，实行监理制度，形成以项目法人、承包商、监理工程师三方面相互制约，以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合同管理模式，对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及投资等进行控制，对水土保持工程实行信息管理和合同管理，确保工程如期完成。监理单位采取跟踪、旁站等监理方法，对工程现场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巡查，保留影像资料，作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基础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必备的成果资料。

综上所述，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内容全面，监理职责明确；监理过程中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监理的进度、质量和投资控制方法正确，采取的措施有效，较好的完成了该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投资和质量控制；监理过程资料翔实，监理总结报告编制满足相关技术规程和规范。

6.6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本工程日常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较好，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未下发相关整改意见。目前各项措施已达到水土保持要求。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江苏省水利厅的《省水利厅关于准予江苏连云港华能灌西盐场 30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5〕253 号）文件，本工程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元，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已按照要求向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海州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元。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项目运营期，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承担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和维护，配备专门人员，加强恢复期抚育管理。公司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发现问题及时维护；对植物措施及时进行补植、补种和灌溉、施肥，保证林草措施正常生长，长期有效地发挥水土保持设施的蓄水土保持土效果。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从运行管理费中给绿化服务队划拨专项经费作为水土保持设施运营和管护费，从目前工程运行情况看，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

护责任落实，资金保障，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综合考虑职责、制度、人员、资金等方面，我单位认为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护到位。

7 结论

7.1 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实施全面的水土保持设施调查,我单位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主要形成以下结论:

1) 建设单位十分重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并上报江苏省水利厅审查、批复。各项手续齐全。

2)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财务支出、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

3)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其设计文件建成,符合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的要求,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合格,工程措施结构稳定、排列整齐、外型美观;植物绿化生长良好,林草覆盖率达到较高的水平;工程评定资料齐全,完成情况良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合格率均达到 100%,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为合格。

5)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良好,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

6) 水土保持投资使用符合审批要求,管理制度健全。

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具备水土保持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本工程无遗留问题。

附表
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单位：m²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①)			监测结果(②)			增减情况(②-①)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防治责任范围
塔基区	2362	3332	5694	2390	6632	9022	28	3300	3328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0	5400	5400	0	4500	4500	0	-900	-900
施工临时道路区	0	920	920	0	550	550	0	-370	-370
合计	2362	9652	12014	2390	11682	14072	28	2030	2058

附表
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对比表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表土剥离	m ³	135	188	53	占用空闲地的塔基永久占地、泥浆沉淀池、基础开挖等区域	2025.10
	土地整治	m ²	1185	8909	7724	除硬化外裸露地表区域	2025.1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m ²	5400	4280	-1120	裸露地表	2025.12
施工临时道路区	土地整治	m ²	400	520	120	裸露地表	2025.12

附表
3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对比表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撒播草籽	m ²	1185	1435	250	除硬化以外的空闲地区	2025.12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撒播草籽	m ²	5400	4280	-1120	占用的空闲地区	2025.12
施工临时道路区	撒播草籽	m ²	400	410	10	占用的空闲地区	2025.12

附表 4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对比表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内容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位置	实施时间
塔基区	土质排水沟	m	200	0	-200	/	/
	土质沉沙池	座	2	0	-2	/	/
	泥浆沉淀池	座	15	15	0	灌注桩基础旁	2025.10
	防尘网苫盖	m ²	750	5275	4525	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土	2025.10-2025.11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彩条布铺垫	m ²	2200	0	-2200	/	/
	铺设钢板	m ²	2500	2000	-500	机械占压区域	2025.11-2025.12
	防尘网铺垫	m ²	0	2000	2000	裸露地表	2025.11-2025.12
施工临时道路区	铺设钢板	m ²	900	550	-350	全区	2025.10-2025.11

附表
5

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单位：万元

防治分区、措施类型及措施内容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变化情况 (②-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0.68	1.14	0.46
塔基区	表土剥离	0.37	0.52	0.15
	土地整治	0.05	0.40	0.35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土地整治	0.24	0.19	-0.05
施工临时道路区	土地整治	0.02	0.03	0.01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1.01	0.89	-0.12
塔基区	撒播草籽	0.17	0.21	0.04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撒播草籽	0.78	0.62	-0.16
施工临时道路区	撒播草籽	0.06	0.06	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20.16	18.36	-1.80
塔基区	土质排水沟	0.04	0.00	-0.04
	土质沉沙池	0.01	0.00	-0.01
	泥浆沉淀池	4.02	4.02	0
	防尘网苫盖	0.43	3.00	2.57
牵张场及跨越场区	彩条布铺垫	1.50	0.00	-1.5
	铺设钢板	10.00	8.00	-2
	防尘网铺垫	0.00	1.14	1.14
施工临时道路区	铺设钢板	3.60	2.20	-1.4
其他临时工程		0.03	0	-0.03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		0.53	0	-0.53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12.32	14.20	1.88
建设单位管理费		0.64	0.41	-0.23
水土保持监理费		0.68	0.00	-0.68
科研勘测设计费		5.00	5.00	0
水土保持监测费		0.00	5.52	5.52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6.00	3.27	-2.73
一至四部分合计		34.17	34.59	0.42
第五部分基本预备费		1.71	(1.71)	-1.71
第六部分水土保持补偿费		1.2014	1.2014	0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37.08	35.79	-1.29

附表
6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对比表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对比表

序号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2	97.8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3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	95	98.7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	92	96.1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5	95.3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	22	43.5	达标